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71)

有關收購目標股權及目標資產之主要及關連交易完成交割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有關收購目標股權及目標資產之主要及關連交易之公告、2020年11月16日之通函(「該通函」)及2020年12月9日之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簽訂《兗礦集團有限公司與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及資產轉讓協議》。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該通函的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與兗礦集團於2020年12月15日簽署了《交割確認書》，確認並同意交易協議所載先決條件已經於2020年12月9日達成，交割日期為2020年12月15日。

本公司及兗礦集團將按照交易協議及《交割確認書》辦理後續事項；由雙方認可的審計機構以2020年11月30日為交割審計基準日對目標股權及目標資產過渡期間出具過渡期間損益審計報告。

承董事會命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希勇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20年1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希勇先生、吳向前先生、劉健先生、趙青春先生、賀敬先生及王若林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會先生、朱利民先生、蔡昌先生及潘昭國先生。